

证券代码：300559

证券简称：佳发教育

公告编号：2025-006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其中独立董事任淑、周雄俊、季至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3.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袁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4. 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内部运作，确保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勤勉高效地履行职责，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管理层编制了《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任淑女士、季至宇先生、周雄俊先生分别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及《2024 年度独立性的自查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出具了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依据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利益，回报广大投资者，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99,514,56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现金股利金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均不超出年度报告正文的范围。

董事会认为《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切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真实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以上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董事的工作内容和职责，依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业绩，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因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利益，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票 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7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个人具体业绩及贡献，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通过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董事张越、董事范晓星、董事赵峰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具体详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3 票。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较好地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建议董事会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国家相关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告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原财务总监周俊龙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总监职位，经公司总经理张越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张波常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委托理财不超过 60,000 万元、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不超过 10,000 万元）。在额度范围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但期限内任一时刻的证券投资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上述投资额度的有效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后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制订〈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行为，防范投资风险，强化风险控制，保证公司资金、财产的安全，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周一）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